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江门市汇殷印刷有限公司年产彩盒 250 万个、标签贴纸 50 万张迁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江门市汇殷印刷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声 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4号），特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开版）作出如下声明：我单位提供的江门市汇殷印刷有限公司年产彩盒 250 万个、标签贴纸 50 万张迁扩建项目（公开版）（项目环评文件名称）不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同意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公开。

建设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李伟文

2024年11月24日

本声明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声明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4号),特对报批 江门市汇殷印刷有限公司年产彩盒 250 万个、标签贴纸 50 万张迁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1、我们共同承诺对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项目内容、建设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检测数据、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真实性负责;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不負責任或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2、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如因措施不当引起的环境影响或环境事故责任由建设单位承担。

3、我们承诺廉洁自律,严格按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办理项目申请手续,绝不以任何不正当手段干扰项目评估及审批管理人员,以保证项目审批公正性。

建设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24年11月24日

本承诺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承诺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00MA4UQ17N90）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江门市汇殷印刷有限公司年产彩盒250万个、标签贴纸50万张迁扩建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郭建楷（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5035440350000003508440171，信用编号BH002331），主要编制人员包括郭建楷（信用编号BH002331）、王达强（信用编号BH005244）（依次全部列出）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4年11月14日





打印编号: 1731393444000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6a7x4y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汇股印刷有限公司年产彩盒250万个、标签贴纸50万张迁扩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9--038纸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 (盖章)	江门市汇股印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356087681X2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卢伟文		
主要负责人 (签字)	卢伟文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卢伟文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 (盖章)	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0MA4UQ17N90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b>1. 编制主持人</b>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郭建楷	2015035440350000003508440171	BH002331	
<b>2. 主要编制人员</b>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郭建楷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结论	BH002331	
王达强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BH1005244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00017556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2015035440350000003508440171  
File No.

姓名: 郭建楷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1年09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5年05月24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5年05月24日  
Issued on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江门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郭建楷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301	-	202410	江门市: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	22	22	22
截止		2024-10-21 15:34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22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22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22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10-21 15:34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江门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王达强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410	江门市: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		10	10
截止		2024-11-01 15:52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0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0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0个月, 缓缴0个 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11-01 15:52



## 单位信息查看

### 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

注册时间: 2019-10-30 操作事项:

待办事项 <sup>3</sup>

当前状态:

守信名单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0

2023-10-30~2024-10-29

20

## 基本情况

###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0MA4UQ17N90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件类型:	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件号码:	
住所:	广东省 - 江门市 - 蓬江区 - 胜利路114号亿利达厂区办公楼二层		

## 人员信息查看

郭建楷

注册时间: 2019-10-30

当前状态: 守信名单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0

2023-10-30~2024-10-29

### 基本情况

#### 基本信息

姓名:	郭建楷	从业单位名称:	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5035440350000003508440171	信用编号:	BH002331

## 人员信息查看

王达强

注册时间: 2019-10-30

当前状态: 正常公开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0

2023-11-01~2024-10-31

### 基本情况

#### 基本信息

姓名:	王达强	从业单位名称:	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BH005244

#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10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21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26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42
六、结论 .....	44
附表 .....	45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汇殷印刷有限公司年产彩盒 250 万个、标签贴纸 50 万张迁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广东省（自治区）江门市蓬江区（区）祥和路 108 号 4 栋 F0002 厂房		
地理坐标	东经 113 度 07 分 57.656 秒，北纬 22 度 37 分 17.588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231 纸和纸板容器制造 C2239 其他纸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九、造纸和纸制品业 22-38 纸制品制造 223*-有涂布、浸渍、印刷、粘胶工艺的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250	环保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占比（%）	20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已建成，目前停产整改，办理环保手续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384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 符合 性分 析	<p>一、“三线一单”</p> <p>对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粤府〔2020〕71号）及《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江府[2020]19号），项目的“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如下：</p> <p>（1）生态保护红线：项目位于蓬江区重点管控单元3（ZH44070320004），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p> <p>（2）环境质量底线：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纳污水体水环境质量达标，政府和环保相关部门已制定达标方案，改善环境质量。项目通过落实各项污染和风险防范措施，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环境质量可保持现有水平。</p> <p>（3）资源利用上线：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污染行业，能耗、水耗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p> <p>（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对照蓬江区重点管控单元3（ZH44070320004）准入清单相符性对比见下表：</p>							
	<b>表1-1 管控单位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表</b>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单元名称	行政区划			管控单元分类	要素细类
	ZH44070320004		蓬江区重点管控单元3	省	市	区	重点管控单元	生态保护红线、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
	管	管		本			相	
	控	控		项			符	
	维	要		目			性	
	度	求		情				
	区	1-1.【产业/鼓励引导类】推动江门人才岛重大平台建设，依托腾讯、华为等企业，打造集创客空间、科创体验、商务等功能为一体的科创园区。扎实推动“WeCity未来城市”、广东邮电职业技术学院、IBM软件外包中心、华为ICT学院等项目建设。		本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等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不属于江门人才岛禁止类项目。			相符	
	域	1-2.【产业/禁止类】新建项目应符合现行有效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江门市投资准入禁止限制目录（2018年本）》等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					相符	
布	1-3.【生态/禁止类】生态保护红线外的一般生态空间，主导生态功能为水土保持和水源涵养。禁止在崩塌、滑坡危险		相符					
局								
管								
控								

		区和泥石流易发区从事取土、挖砂、采石等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活动；开展石漠化区域和小流域综合治理，恢复和重建退化植被；严格保护具有重要水源涵养功能的自然植被，限制或禁止各种损害生态系统水源涵养功能的经济社会活动和生产方式，如无序采矿、毁林开荒；继续加强生态保护与恢复，恢复与重建水源涵养区森林、湿地等生态系统，提高生态系统的水源涵养能力；坚持自然恢复为主，严格限制在水源涵养区大规模人工造林。	的经济社会活动和生产方式。	
		1-4.【水/禁止类】单元内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涉及西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一级、二级保护区。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已建成的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已建成的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本项目所在位置，不属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相符
		1-5.【大气/限制类】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内，禁止新建储油库项目，严格限制产生和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建设项目以及生产、使用高VOCs原辅材料的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项目，涉及VOCs无组织排放的企业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等标准要求，鼓励现有该类项目搬迁退出。	本项目从事纸板包装盒纸制品生产和销售，生产过程使用低VOC原料，VOCs无组织排放执行《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相符
		1-6.【土壤/禁止类】禁止在重金属污染重点防控区新建、改建、扩建增加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污染物排放。	相符
		1-7.【水/禁止类】畜禽禁养区内不得从事畜禽养殖业。	不涉及。	相符
		1-8.【岸线/禁止类】城镇建设和发展不得占用河道滩地。河道岸线的利用和建设，应当服从河道整治规划和航道整治规划。	不涉及。	相符
	能源资源利用	2-1.【能源/鼓励引导类】科学实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新建高能耗项目单位产品（产值）能耗达到国际国内先进水平，实现煤炭消费总量负增长。	本项目不属于高能耗项目。	相符
	能源资源利用	2-2.【能源/鼓励引导类】逐步淘汰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区域内的分散供热锅炉。	本项目不使用锅炉供热。	相符

		2-3.【能源/禁止类】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高污染燃料设施应当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等清洁能源。	本项目使用电能，不涉及高污染燃料。	相符
		2-4.【水资源/综合】2022年前，年用水量12万立方米及以上的工业企业用水水平达到用水定额先进标准。	本项目年用水量低于12万立方米。	相符
		2-5.【水资源/综合】对纳入取水许可管理的单位和公共供水管网内月用水量5000立方米以上的非农业用水单位实行计划用水监督管理。	本项目月均用水量低于5000立方米。	相符
		2-6.【水资源/综合】潮连岛雨水资源利用率达到10%。	不涉及。	相符
		2-7.【土地资源/综合类】盘活存量建设用地，落实单位土地面积投资强度、土地利用强度等建设用地控制性指标要求，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本项目土地投资利用强度达到建设用地控制性指标要求。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3-1.【大气/限制类】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内，城市建成区建设项目的施工现场出入口应当安装监控车辆出场冲洗情况及车辆车牌号码视频监控设备；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适时增加作业频次，提高作业质量，降低道路扬尘污染。	本项目租赁已建厂房，不涉及施工期。	相符
		3-2.【大气/限制类】纺织印染行业应重点加强印染和染整精加工工序VOCs排放控制，加强定型机废气、印花废气治理。	不涉及。	相符
		3-3.【大气/限制类】玻璃企业实施烟气深化治理，确保大气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应行业标准要求；化工行业加强VOCs收集处理。	不涉及。	相符
		3-4.【土壤/禁止类】禁止向农用地排放重金属 属或者其他有毒有害物质含量超标的污水、污泥，以及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清淤底泥、尾矿、矿渣等。	本项目没有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4-1.【风险/综合类】企业事业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在发生或者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企业事业单位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处理，及时通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	本项目不属于企业事业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在发生或者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企业事业单位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处理，及时通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有	相符



		关部门报告。	
	4-2.【土壤/限制类】土地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时，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重度污染农用地转为城镇建设用地的，由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负责组织开展调查评估。	不涉及。	相符
	4-3.【土壤/综合类】重点监管企业应在有土壤风险位置设置防腐蚀、防泄漏设施和泄漏监测装置，依法开展自行监测、隐患排查和周边监测。	本项目不属于重点监管企业。	相符
水环境一般管控区：YS4407033210027（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水环境一般管控区 27）			
区域布局管控	畜禽禁养区内不得从事畜禽养殖业。	符合：本项目不涉及	
能源资源利用	贯彻落实“节水优先”方针，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符合：本项目实行水资源管理制度	
污染物排放管控	推行制革等重点涉水行业企业废水厂区输送明管化，实行水质和视频双监管，加强企业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符合：本项目废水实行雨污分流	
环境风险防控	企业事业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在发生或者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企业事业单位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处理，及时通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向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	符合：本项目建成后拟按国家有关要求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有关部门备案，在发生或者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立即采取措施处理，及时通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	
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YS4407032340002（/）			
区域布局管控	禁止新建储油库项目，严格限制产生和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建设项目以及生产、使用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的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项目，涉及 VOCs 无组织排放的企业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等标准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新建储油库项目、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的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VOCs 无组织排放见表 1-3。	
能源资源利用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	/	
环境风险防控	/	/	

## 二、选址合理性

选址合法性：项目属于迁扩建项目，位于江门市蓬江区祥和路 108 号，根据不动产权证（粤（2019）江门市不动产权第 0018868 号），项目所在位置属于工业用地，故项目用地合法。

环境功能规划相符性：项目位置附近小海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大气环境属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29 号修改单中的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声环境属《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只要建设单位落实各项污染物的相关治理措施，项目建成后产生的污染物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选址可符合环境功能区划要求。

## 三、环保政策相符性

对照本项目与《关于印发广东省 2021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办函〔2021〕58 号）、《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粤环〔2021〕10 号）、《江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和《关于印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3 号）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本项目可符合相关环保政策的要求。

表 1-2 与相关文件相符性分析

文件名称	文件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关于印发广东省 2021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办函〔2021〕58 号）	严格落实国家产品 VOCs 含量限值标准要求，除现阶段确实无法实施替代的工序外，禁止新建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原辅材料项目。	本项目使用的胶印油墨、水性白胶浆等不属于高 VOCs 含量物料。	相符
	涉 VOCs 重点行业新建、改建和扩建项目不推荐使用光氧化、光催化、低温等离子等低效治理措施，已建项目逐步淘汰光氧化、光催化、低温等离子等低效治理措施。	本项目有机废气采用“水喷淋+干式过滤+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不涉及所列的低效治理措施。	相符
《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粤环〔2021〕10 号）	对于深化工业源污染治理则以挥发性有机物治理作为重点“在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建立完善源头、过程和末端的 VOCs 全过程控制体系。大力推进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源头替代，严格落实国家和地方产品 VOCs 含量限值质量标准，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	项目属于包装印刷业，使用的胶印油墨、水性白胶浆等不属于高 VOCs 含量物料。配料工序于独立密闭配胶房内，收集的废气经支管引至主管后，统一经水喷淋+干式过滤+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厂房楼顶排气筒高空排放。	相符

		等项目。		
	《江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	建立完善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源头、过程和末端的 VOCs 全过程控制体系。……大力推进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源头替代，严格落实国家和地方产品 VOCs 含量限值质量标准，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严格实施 VOCs 排放企业分级管控，推动重点监管企业实施 VOCs 深度治理。推动中小型企业废气收集和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的评估，强化对企业涉 VOCs 生产车间/工序废气的收集管理，推动企业开展治理设施升级改造。推动企业逐步淘汰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等低效治理技术的设施，严控新迁扩建企业使用该类型治理工艺。		
	《关于印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3号)	重点对含 VOCs 物料（包括含 VOCs 原辅材料、含 VOCs 产品、含 VOCs 废料以及有机聚合物材料等）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敞开液面逸散以及工艺过程五类排放源实施管控，通过采取设备与场所密闭、工艺改进、废气有效收集等措施，削减 VOCs 无组织排放。	使用的胶印油墨、水性白胶浆等不属于高 VOCs 含量物料。 配料工序于独立密闭配胶房内，收集的废气经支管引至主管后，统一经水喷淋+干式过滤+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厂房楼顶排气筒高空排放。	相符
采用一次性活性炭吸附技术的，应定期更换活性炭，废旧活性炭应再生或处理处置		本项目废活性炭箱定期更换后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符合	
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		见与《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相符性分析，表 1-3。	相符	
提高废气收集率。……采用全密闭集气罩或密闭空间的，除行业有特殊要求外，应保持微负压状态，并根据相关规范合理设置通风量。采用局部集气罩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		本项目印刷车间密闭收集，粘盒工位设置集气罩，集气罩收集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米/秒，以保证收集效率。	相符	

	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应不低于 0.3 米/秒，有行业要求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s)含量的限值》(GB38507-2020)	1.单张胶印油墨挥发性有机物 VOCs 限值≤3%；2.禁用卤代烃、附录 A 中所列的有机溶剂，如苯、甲苯、二甲苯、乙苯、苯乙烯、环氧丙烷、乙二醇单乙醚等。	根据企业提供的胶印油墨的 SGS 测试报告和 msds 报告，其 VOCs 含量为 0.4%，不含卤代烃、苯、甲苯、二甲苯、乙苯、苯乙烯、环氧丙烷、乙二醇单乙醚等	符合

与《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 相符性分析。

表 1-3 与标准相符性分析

《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 中的相关规定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5.2.1.1	VOCs 物料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	本项目所用原料中胶印油墨、水性白胶浆属于 VOCs 液体原料，分别使用密闭桶装，均保持密闭储存于厂房内的原料区。	相符	
5.2.1.2	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应当存放于室内，或者存放于设置有雨棚、遮阳和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者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当加盖、封口，保持密闭。		相符	
5.2.2	储罐控制要求		不涉及	相符
5.2.3	储罐特别控制要求			相符
5.2.4	储罐运行维护要求	相符		
5.3.1.1	液态 VOCs 物料应当采用密闭管道输送。采用非管道输送方式转移液态 VOCs 物料时，应当采用密闭容器、罐车。	本项目所用原料中胶印油墨、水性白胶浆属于 VOCs 液体原料，分别使用密闭桶装，均保持密闭储存于厂房内的原料区，VOCs 液体原料使用密闭容器转移	相符	
5.3.1.2	粉状粒状 VOCs 物料采用气力输送设备、管装带式输送机、螺旋输送机等密闭输送方式，或者采用密闭的包装袋、容器或罐车进行物料转移	不涉及	相符	
5.4.1	涉及 VOCs 物料的化工生产过程	不涉及	相符	
5.4.2	5.4.2.1 VOCs 质量占比≥10% 的含 VOCs 产品，其使用过程应当采用密闭设备或者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应当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本项目印刷车间密闭收集，粘盒工位设置集气罩，收集的废气经支	相符	



		<p>无法密闭的，应当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当排至VOCs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含VOCs产品的使用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作业：</p> <p>a) 调配（混合、搅拌等）；</p> <p>b) 涂装（喷涂、浸涂、淋涂、辊涂、刷涂、涂布等）；</p> <p>c) 印刷（平板、凸版、凹版、孔版等）；</p> <p>d) 粘结（涂胶、热压、复合、贴合等）；</p> <p>e) 印染（染色、印花、定型等）；</p> <p>f) 干燥（烘干、风干、晾干等）；</p> <p>g) 清洗（浸洗、喷洗、淋洗、冲洗、擦洗等）。</p>	<p>管引至主管后，统一经水喷淋+干式过滤+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厂房楼顶排气筒高空排放。</p>	
	5.7.2.2	<p>废气收集系统排风罩（集气罩）的设置应当符合GB/T 16758 的规定。采用外部排风罩的，应当按GB/T 16758、WS/T 757—2016 规定的方法测量控制风速，测量点应当选取在距排风罩开口面最远处的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不应当低于0.3 m/s（行业相关规范有具体规定的，按相关规定执行）。</p>		相符
<p>综上所述，本项目可符合产业政策、“三线一单”及相关环保法律法规政策、国土规划及环保规划的要求。</p>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江门市汇殷印刷有限公司原位于江门市潮连塘边山霞里街，产纸类印刷品 280 万件，于 2019 年 3 月取得了原江门市蓬江区环境保护局（现江门市生态环境局蓬江分局）《关于同意江门市汇殷印刷有限公司印刷制品加工项目环保备案的函》（蓬环备〔2019〕65 号），并办理了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编号：4407032019000082）。</p> <p>江门市汇殷印刷有限公司拟搬迁至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祥和路 108 号 4 栋 F0002 厂房，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13° 7' 57.656"，北纬：22° 37' 17.588"，租赁现有厂房，仍从事纸类印刷品生产，调整产品结构，年产彩盒 250 万个、标签贴纸 50 万张。</p> <p>本项目占地面积 3840 平方米，建筑面积 3840 平方米。迁扩建后劳动人员 10 人，每天 1 班制，每班 8 小时，年运行 300 天。</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生态环境部令第 16 号），见表 2-1，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p><b>表 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类别划分</b></p>			
	项目类别 环评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十九、造纸和纸制品业 22			
	38	纸制品制造 223*	/	有涂布、浸渍、印刷、粘胶工艺的
	<p>说明：1.名录中项目类别后的数字为《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及第 1 号修改单行业代码。</p>			
	<p><b>一、工程组成</b></p>			
	<p>项目工程组成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储运工程、依托工程，见下表。</p>			
	<p><b>表 2-2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b></p>			
	类别	工程项目	项目建设内容占地面积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单层,层高7m)	印刷车间	建筑面积 234m <sup>2</sup> ，位于厂区的东南侧，主要布置了 1 台四色印刷机、2 台双色印刷机、1 台商标机	
		切纸区	建筑面积 357m <sup>2</sup> ，位于印刷车间西侧，布置 1 台切纸机	
		裱纸区	建筑面积 357m <sup>2</sup> ，位于切纸机东北侧，布置 1 全自动裱纸机、1 台半自动裱纸机	

		后工序区	建筑面积 795m <sup>2</sup> ，位于裱纸区、切纸区西北侧，后工序区主要是啤纸、粘盒、打包等区域，布置了自动啤纸机 1 台，半自动啤纸机 4台，半自动粘盒机 1 台	
辅助工程	材料区	位于印刷车间的东北侧，建筑面积 378m <sup>2</sup> ，主要是存放面纸、商标纸、打包材料等材料		
	坑纸存放区	位于材料区的东北侧，建筑面积 1111.5m <sup>2</sup> ，主要是存放坑纸		
	成品仓	位于后工序区的东北侧，建筑面积 300m <sup>2</sup> ，主要是成品彩盒的存放		
	办公室	位于成品区的东北侧，建筑面积 165m <sup>2</sup> ，主要是工作人员办公		
	仓库	位于后工序区南侧，主要存储水性油墨、水性白胶浆等原材料及其他辅材		
	版房	位于切纸区西侧，建筑面积 33m <sup>2</sup> ，主要是存放网版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年用水量为 1837 吨		
	供电系统	由潮连街道市政电网供给，年用电量为 10 万度		
	排水系统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潮连污水处理厂做进一步处理。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环保工程	废水工程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潮连污水处理厂做进一步处理。	
		喷淋废水	喷淋塔废水作为零散废水定期委托有废水处理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处理	
	废气工程	印刷废气	印刷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集气罩收集后，进入喷淋塔（TA001）+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2）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粘盒废气	粘盒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与印刷工序一起进入喷淋塔（TA001）+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2）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噪声防治工程	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合理布局、厂房隔声等措施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收运	
		一般固废	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区（48m <sup>2</sup> ），废包装材料、纸板边角料等存放于一般固废暂存区	
		危险废物	设置危废暂存区（10m <sup>2</sup> ），暂存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网版等危险废物，定期交由有资质公司处理	
储运工程	仓储区	仓储区分为材料区、成品仓、坑纸存放区		
	运输方式	厂内原辅料和产品均采用人工手推车或叉车运输，原材料入库及产品外运使用货车运输		

## 二、产品及产能

项目主要产品及生产规模见下表。

表 2-3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迁扩建前	迁扩建后	增减	
1	彩盒包装	万个/年	280	250	-30	规格型号、色彩图案根据客户需求，彩盒包装展开面积0.1~2m <sup>2</sup> ，平均面积1m <sup>2</sup> ；标签纸0.001~0.2m <sup>2</sup> ，平均面积0.1m <sup>2</sup> 。
2	标签纸	万张/年	0	50	+50	

## 三、生产单元及主要工艺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印刷工业》（HJ1066-2019）并结合项目工艺流程，本次迁扩建项目主要生产单元及主要工艺（工序）见下表。

表 2-4 项目生产单元及工艺表

生产单元	主要工艺（工序）
印刷	平板印刷
其他加工	切纸、裱纸、啤纸、粘盒

## 四、生产设备

本次迁扩建项目主要新增生产设备及参数见下表。

表 2-5 项目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使用工序
				迁扩建前	迁扩建后	增减	
1	四色印刷机	L-440	台	0	1	1	印刷
2	双色印刷机	52*74	台	2	2	0	印刷
3	商标机	EG-210A	台	0	1	1	印刷
4	半自动裱纸机	1450	台	0	1	1	裱纸
5	全自动裱纸机	BZA-1450S	台	0	1	1	裱纸
6	切纸机	QZX1300B	台	1	1	0	切纸
7	自动啤机	TECHNDCVT 1050	台	0	1	1	啤纸
8	半自动啤机	ML1500	台	0	4	4	啤纸
9	半自动粘盒机	LY-2600	台	0	1	1	粘盒
10	空压机	/	台	0	1	1	辅助设备

## 五、原辅材料及燃料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下表。

表 2-6 迁扩建后单位产品原辅材料情况

序号	原辅材料	单位	年用量			最大储量	所用工序
			迁扩建前	迁扩建后	增减		
1	面纸	万平方米	280	250	-30	12	切纸、印刷
2	坑纸	万平方米	280	250	-30	12	切纸、印刷
3	胶印油墨	吨	1.5	1.5	0	0.3	印刷
4	网版	块	1500	1500	0	150	印刷
5	胶版	平方米	250	250	0	12	粘盒
6	淀粉胶	吨	15	15	0	1	裱纸
7	水性白胶浆	吨	0	0.4	0	0.1	粘盒
8	不干胶纸	万平方米	0	2	+2	0.1	印刷
9	打包带	卷	120	120	0	12	打包

①胶印油墨：有色糊状，油味，密度 1.00~1.20g/ml，不溶于水，具有油溶性质。主要成分为炭黑 10-30%，大豆油 10-30%，高沸点矿油 5-10%，亚麻油 0-5%，树脂 15-30%，添加剂 0-5%（详见附件 5）。

本项目印刷主要是在纸板上进行图形印刷，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印刷厚度平均为 1 $\mu$ m，印刷图形面积约为纸板总面积 30%~50%。项目总产品面积为 252 万平方米，本次取最大值 50%计，为 126 万平方米。根据附件油墨密度按 1.1g/ml 计算，油墨用量=印刷面积 $\times$ 印刷厚度 $\times$ 密度=1260000m<sup>2</sup> $\times$ （1.0 $\times$ 10<sup>-6</sup>m） $\times$ 1.1g/ml=1.386t/a。考虑到油墨使用是有少量损耗，故项目油墨使用量取 1.5t。

根据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_815-2010）：用于不透气的承印物的平版油墨 VOCs 含量的最高限值（II 时段） $\leq$ 700(g/L)。

根据《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38507-2020）：1 单张胶印油墨挥发性有机物 VOCs 限值 $\leq$ 3%；2.禁用卤代烃、附录 A 中所列的有机溶剂，如苯、甲苯、二甲苯、乙苯、苯乙烯、环氧丙烷、乙二醇单乙醚等。

根据企业提供的胶印油墨的 SGS 测试报告和 msds 报告，其 VOCs 含量为 0.4%，不含卤代烃、苯、甲苯、二甲苯、乙苯、苯乙烯、环氧丙烷、乙二醇单乙醚等，符合广东省《印

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_815-2010)和《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38507-2020)相关要求。

符合本项目使用的胶印油墨符合以上要求。

②水性白胶浆：白乳胶是一种水溶性胶粘剂，粘性的淡黄色液体，轻微气味，比重接近 1.0，粘度 20000—35000cps，pH 值：5.0-7.0，溶解性：任何比例溶于水，主要成分：烯烴聚合物乳液 85%，助剂 10%，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水性白胶浆的 VOCs 检测报告，项目使用的水性白胶浆中 VOCs 含量为33g/L，符合《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表2 中50g/L 的要求。

③淀粉胶：米黄色乳液态(稠状)，pH 值：11-12，粘度：8000 至10000 厘泊，主要成分为淀粉 20%、氢氧化钠 1%、水 79%。

## 六、能耗及水耗

本次迁扩建项目使用电能。新增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新增生活污水排放。

### (1) 给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项目用水主要为清洗用水、喷淋塔用水、员工生活用水。

喷淋塔用水：印刷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处理设置喷淋塔进行处理。喷淋塔尺寸为  $\Phi 3200 \times H1500$ ，循环水泵流量为  $24\text{m}^3/\text{h}$ ，喷淋塔下部设循环水池，水池大小约为 3-4min 循环水量，约  $1.5\text{m}^3$  左右。项目年工时间为 2400 小时，喷淋用水循环使用，循环过程中水量会有所损失，定期补充喷淋用水。参照《工业循环冷却水处理设计规范》

(GB/T50050-2017)可知，喷淋塔运行过程中补充水量约占循环水量的 3%，则项目喷淋塔用水补充水量为  $1728\text{m}^3/\text{a}$ 。考虑到喷淋水中有机的不断积累，计划将水喷淋装置中的循环回用喷淋水每季度更换一次，则总更换水量为  $1.5 \times 4 = 6\text{m}^3/\text{a}$ 。因此，喷淋塔用水为补充水量+ 更换水量= $1728+6=1734\text{m}^3/\text{a}$ 。

生活用水：项目员工人数为 10 人，工作天数为 300 天/年，厂区不设食宿，根据广东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第三部分：生活》(DB44/T1461.3-2021)，不在厂内食宿的员工生活用水，参考“国家行政机构(922)，办公楼中无食堂和浴室的先进值”，按  $10\text{m}^3/(\text{人} \cdot \text{a})$  计算，则生活用水量为  $10\text{m}^3/(\text{人} \cdot \text{a}) \times 10 \text{人} = 100\text{m}^3/\text{a}$ 。

### (2) 排水

本项目无工业废水排放，外排污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的排放，生活污水产污系数按 0.9 计算，则项目产生生活污水量为  $90\text{m}^3/\text{a}$ ，生活污水通过市政管网接入潮连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喷淋废水作为零散废水外委零散废水处置单位转运处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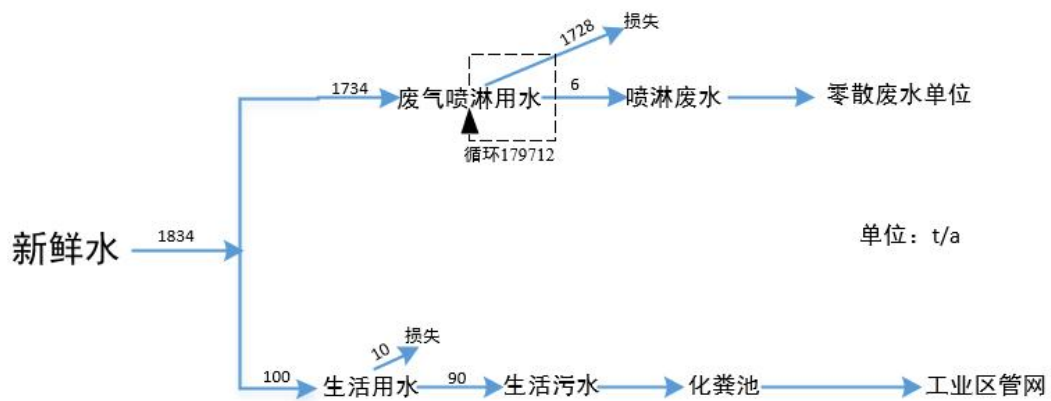


表 2-1 迁扩建后水平衡图  
表 2-7 迁扩建前后项目能耗及水耗表

序号	名称		迁扩建前用量	迁扩建后总用量	扩建前后增减量
1	用水	生活用水	100t/a	100t/a	0
		生产用水	0	1734t/a	+1734t/a
2	能源	用电	9 万度/年	10 万度/年	+1 万度/年
3	排水	生活污水	90t/a	90t/a	0

#### 七、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次迁扩建项目不新增员工人数，迁扩建后劳动定员 10 人，项目不设食宿。年生产 300 天，一班制，每班工作时间 8 小时，年工作时间 2400 小时。

一、工艺流程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具体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图所示。

1、彩盒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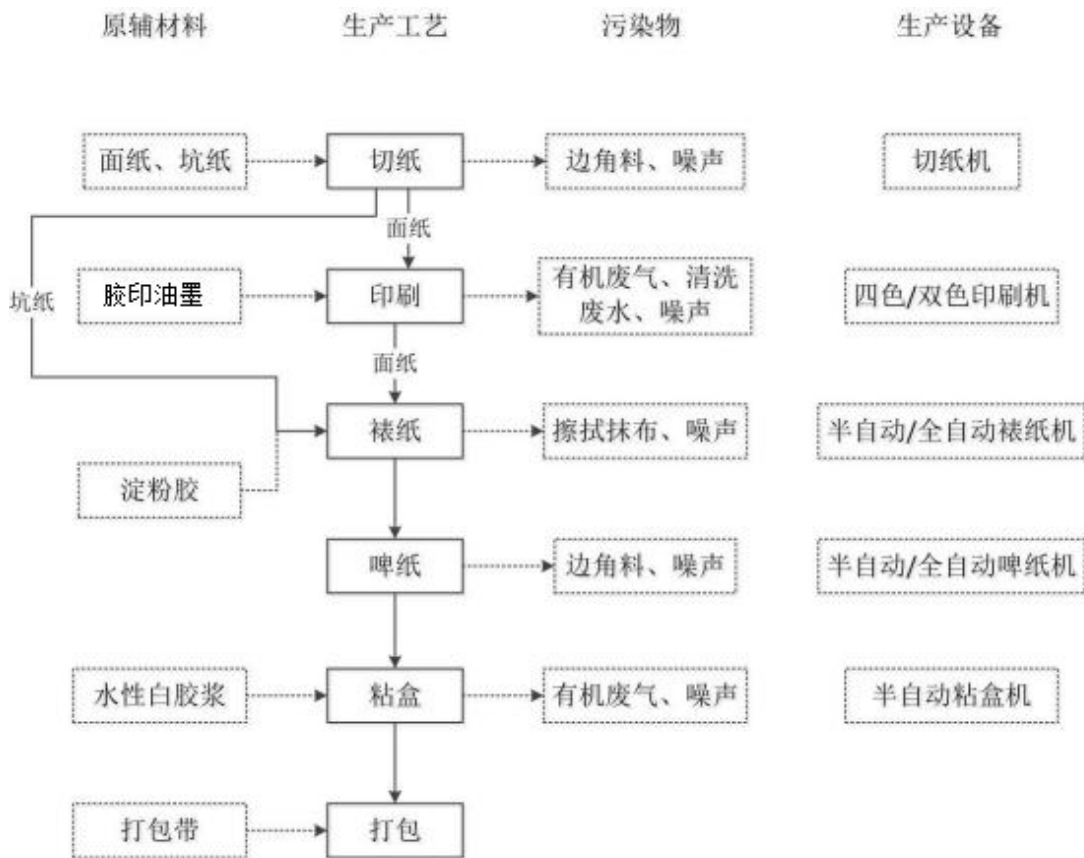


图 2-2 彩盒生产工艺流程图

2、标签纸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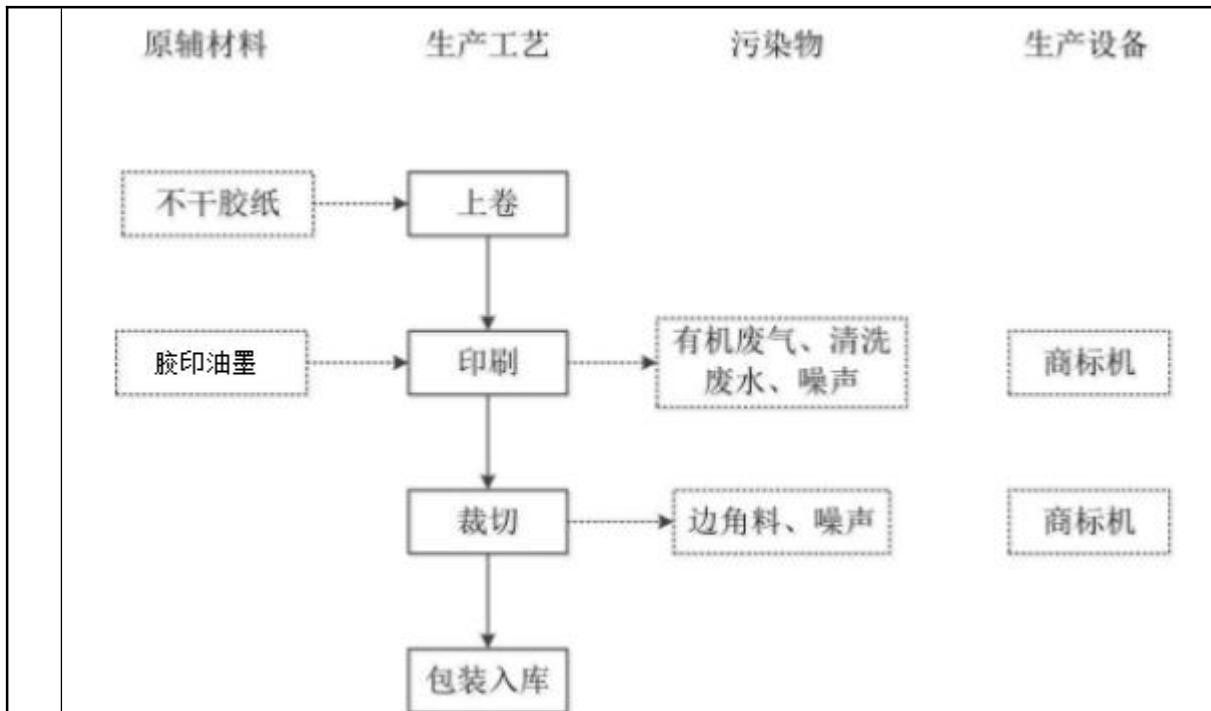


图 2-3 标签纸生产工艺流程图

## 二、工艺流程说明

### 1、彩盒生产工艺说明

①切纸：将外购的原料坑纸、面纸切割成需要的尺寸，切纸产生边角料和噪声。

②印刷：在常温常压条件下进行，项目使用印刷机，根据客户要求的图样在面纸上印刷所需的图案和文字，采用自然风干冷却，该过程中产生废气和印刷机运行产生的噪声。同时，项目每天工作结束后会关机，每天对印刷机的印刷模板进行清洗，会产生清洗废水。

③裱纸：将水性淀粉胶均匀涂布在坑纸上，通过裱纸机将坑纸和印刷好团的面纸粘贴一起，使纸张平整，防止变形、卷曲不良。项目使用的胶水是淀粉胶，以淀粉为基料制成的天然胶粘剂，淀粉是绿色植物通过光合作用产生的天然高分子，所以淀粉胶属于植物胶，粘贴时不产生废气。同时，项目每天工作结束后会关机，每天对裱坑机进行擦拭，会产生擦拭抹布。

④啤纸：使用啤机对纸品进行啤压成型，该工序会产生边角料、噪声。

⑤粘盒：按形状折起，通过粘盒机使用白乳胶将需粘合的部分粘合起来即为成品。此工序产生有机废气、噪声。

⑥打包：粘盒后即为成品，采用打包带进行打包后进入成品库。

### 2、标签纸生产工艺说明

	<p>①上卷：将外购的成卷不干胶纸上卷后开机印刷。</p> <p>②印刷、裁切：在常温常压条件下进行，项目使用商标机，根据客户要求的图样在商标机中印刷所需的图案和文字，采用自然风干冷却后裁切成型即为成品，该过程中产生废气和商标机运行产生的噪声。同时，项目每天工作结束后会关机，每天对商标机的印刷模板进行清洗，会产生清洗废水。</p> <p>三、产污环节：</p> <p>废水：生活污水；喷淋塔废水</p> <p>废气：本项目废气主要是：印刷、粘盒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p> <p>噪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p> <p>固体废物：员工生活垃圾、边角料、废原料桶、废活性炭、废油墨、废抹布等。</p>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p><b>一、现有项目概况</b></p> <p>江门市汇殷印刷有限公司原年产纸类印刷品 280 万件项目 14 号，占地面积约 1300m<sup>2</sup>，主要从事印刷制品加工。原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有双色印刷机 2 台，切纸机 1 台，啤机 2 台，主要生产工艺是设计→开纸→印刷→模切→包装成品。</p> <p>原项目于 2019 年 3 月取得了原江门市蓬江区环境保护局（现江门市生态环境局蓬江分局）《关于同意江门市汇殷印刷有限公司印刷制品加工项目环保备案的函》（蓬环备〔2019〕65 号），并办理了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编号：4407032019000082）。</p> <p><b>二、回顾性分析</b></p> <p>1、生产工艺：纸板经分切后进行图案印刷，后模切出包装盒所需的开口，打包为成品。</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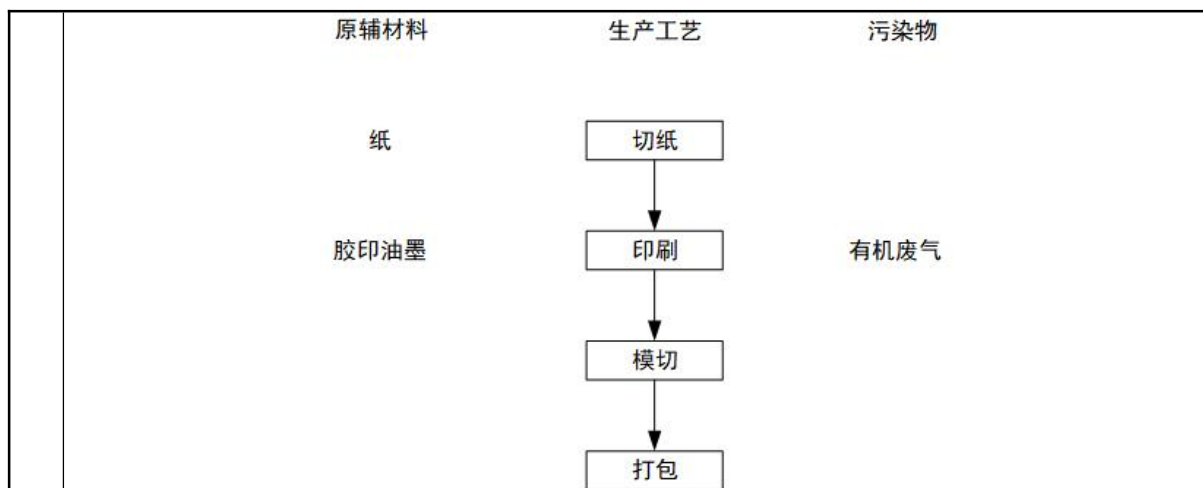


图 2-4 原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2、产污环节分析

表 2-8 扩建前项目运营产污环节

类型	污染物	污染因子
废水	生活污水	CODcr、BOD <sub>5</sub> 、SS、NH <sub>3</sub> -N
废气	印刷废气	VOCs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60~85dB (A)
固体废弃物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废抹布 废油墨、废包装桶、废板
	一般固体废物	废纸
		生活垃圾

3、迁扩建前污染物排放情况

表 2-9 迁扩建前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

类型	污染种类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排放标准
废水	生活污水	水量 <sup>①</sup>	90	三级化粪池预处理经市政管网进入潮连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进入小海河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潮连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
		CODcr	0.023		
		BOD <sub>5</sub>	0.011		
		SS	0.018		
		NH <sub>3</sub> -N	0.001		
废气	印刷	VOCs	0.004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后高空排放	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_815-2010)表 2 排气筒 VOCs 排放限值中平版印刷(不含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 II 时段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合理布局、墙壁的阻挡消减以及控制工作时间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1.017	有资质危废单位回收	/
		废油墨桶	0.0375		
		废抹布	0.1		
		废油墨	0.05		
	一般固体废物	废纸	2	交由相关回收单位回收	/
		生活垃圾	1.5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p>4、迁扩建前项目存在问题</p> <p>无。</p> <p>5、以新带老</p> <p>将原有废气治理工艺中UV光解整改提升为一级活性炭吸附，整改后有机废气治理工艺为水喷淋+干式过滤+两级活性炭吸附。</p>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b>一、大气环境</b>							
	根据《江门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调整方案（2024年修订）》，项目所在环境空气功能区属二类区。大气环境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生态环境部2018年第29号修改单二级标准。							
	本项目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根据《2023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网址： <a href="http://www.jiangmen.gov.cn/bmpd/jmssthjj/hjzl/ndhjzkgb/content/post_3067587.html">http://www.jiangmen.gov.cn/bmpd/jmssthjj/hjzl/ndhjzkgb/content/post_3067587.html</a> ）中2023年度中蓬江区空气质量监测数据进行评价，监测数据详见下表3-1。							
	<b>表 3-1 蓬江区年度空气质量公布 单位：ug/m<sup>3</sup></b>							
	项目	污染物	SO <sub>2</sub>	NO <sub>2</sub>	PM <sub>10</sub>	PM <sub>2.5</sub>	CO	O <sub>3</sub>
		指标	年平均质量浓度	年平均质量浓度	年平均质量浓度	年平均质量浓度	日均浓度第95位百分数	日最大8小时平均浓度第95位百分数
		监测值 ug/m <sup>3</sup>	7	25	40	21	900	177
		标准值 ug/m <sup>3</sup>	60	40	70	35	4000	160
		达标率%	11.67	62.50	57.14	60.00	22.50	110.63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不达标
	由上表可知，SO <sub>2</sub> 、NO <sub>2</sub> 、PM <sub>10</sub> 、PM <sub>2.5</sub> 、CO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O <sub>3</sub> 未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表明项目所在区域蓬江区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							
	为改善环境质量，江门市已印发《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2023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江府办函〔2023〕47号），通过推动产业结构绿色升级；大力推进低VOCs含量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加快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全面落实涉VOCs企业分级管控措施；推动涉VOCs排放企业开展深度治理；开展工业集聚区及周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专项执法行动；推动VOCs治理设施提升改造；强化石油化工企业和储油库监管；加快完成已发现涉VOCs问题整改；持续推进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清理整治NOx低效治理设施；持续推进燃气锅炉提标改造工作；持续推进生物质锅炉淘汰改造等大气污染防治强化措施。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引用建设项目周边5千米范围内近3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本项目排放的大气特征污染物为NMHC，NMHC尚未发布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因此，不进行特征污染物的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 二、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纳污水体为小海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II 类标准。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地表水环境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 3 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所在流域控制单元内国家、地方控制断面监测数据，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发布的水环境质量数据或地表水达标情况的结论。为了解项目建设前其所在区域主要水体的水环境质量状况，本次采用江门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5 月 21 日发布的《2024 年 4 月江门市全面推行河长制水质月报》（[https://www.jiangmen.gov.cn/bmpd/jmssthjj/hjzl/hczszyb/content/post\\_3096199.html](https://www.jiangmen.gov.cn/bmpd/jmssthjj/hjzl/hczszyb/content/post_3096199.html)）中小海河——东厢水闸、沙尾水闸、沙头水闸和潮连坦边水闸的考核断面数据，监测结果如下表：

表3-2小海河考核断面水质数据

河流名称	行政区域	所在河流	考核断面	水质目标	水质现状	主要污染物及超标倍数
流入西江未跨县（市、区）界的主要支流	蓬江区	小海河	东厢水闸	III	II	——
			沙头水闸	III	II	/
			潮连坦边水闸	III	III	——

监测结果表明，小海河各考核断面的水质中各项指标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 III 类标准，说明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现状水质良好。

## 三、声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本项目周边 50 米内无环境保护目标，因此，不开展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 四、生态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产业园区外建设项目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时，应进行生态现状调查”。本项目租用已建成的厂房进行建设，不涉及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不开展生态现状调查。

## 五、电磁辐射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

	<p>应根据相关技术导则对项目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本项目不涉及以上电磁辐射类建设内容，因此，不开展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p> <p><b>六、地下水、土壤环境</b></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本项目生产单元全部作硬底化处理，废水处理设施、危废暂存区作防腐防渗处理，不抽取地下水，不向地下水排放污染物，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不涉及《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基本和其他污染项目，基本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因此，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p>																		
<p>环境保护目标</p>	<p>1、声环境：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p> <p>2、大气环境：项目厂界外 500 米外范围内保护目标见表 3-3。</p> <p>3、地下水环境：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p> <p>4、生态环境：项目租赁现有厂房进行建设，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3 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20 1189 1390 1335"> <thead> <tr> <th rowspan="2">名称</th> <th colspan="2">坐标/°</th> <th rowspan="2">保护对象</th> <th rowspan="2">保护内容</th> <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th> <th rowspan="2">相对厂址方位</th> <th rowspan="2">相对厂界距离/m</th> </tr> <tr> <th>E</th> <th>N</th> </tr> </thead> <tbody> <tr> <td>沙头</td> <td>113.13 0167</td> <td>22.623 753</td> <td>居民区</td> <td>居民</td> <td>大气二类</td> <td>西北</td> <td>315</td> </tr> </tbody> </table>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E	N	沙头	113.13 0167	22.623 753	居民区	居民	大气二类	西北	315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E	N																	
沙头	113.13 0167	22.623 753	居民区	居民	大气二类	西北	315												
<p>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p>	<p><b>一、废气</b></p> <p>排气筒 DA001（印刷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总 VOCs 执行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_815-2010）表 2 排气筒 VOCs 排放限值中平版印刷（不含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 II 时段标准限制；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p> <p>厂区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p> <p>厂界无组织：总 VOCs 执行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p>																		

(DB44\_815-2010)表3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 新扩改建限值。

表3-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污染源		执行标准			
位置	污染物	名称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排放高度
排气筒 DA001	非甲烷总烃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70mg/m <sup>3</sup>	/	15m
	总 VOCs	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_815-2010)表2 排气筒 VOCS 排放限值中平版印刷(不含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 II 时段	80mg/m <sup>3</sup>	2.55 kg/h*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	2000	/	
厂内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监控点处 1 H 平均 浓度值 10mg/m <sup>3</sup>	/	/
			监控点处 任意一次 浓度值 30mg/m <sup>3</sup>	/	/
厂界 无组织	总 VOCs	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_815-2010)表3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2.0mg/m <sup>3</sup>	/	/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	20	/	/

\*注: 本项目排气筒高度未能高出周围200 m半径范围的最高建筑5m以上, 因此按照(DB44\_815-2010)中4.6.2的要求, 排放速率限值按50%执行。

## 二、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潮连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后排入潮连污水处理厂处理。

表3-7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	氨氮	单位
(DB44/26-2001)第二时段 三级标准	500	300	400	--	mg/L
潮连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50	120	200	30	
项目执行标准	250	120	200	30	



	<p><b>三、噪声：</b></p> <p>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p> <p><b>四、固废：</b></p> <p>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p> <p>2、《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p>												
<p>总量控制指标</p>	<p>根据国家及《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粤环〔2021〕10号）相关文件，广东省实施挥发性有机物、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量控制指标。</p> <p>本迁扩建项目建议分配总量指标为 VOCs 0.011t/a（其中有组织排放为 0.001t/a，无组织排放为 0.010t/a）；</p> <p>迁扩建后项目建议分配总量指标为 VOCs 0.004t/a；</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3-8 扩建前后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b> 单位：t/a</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16 1086 1385 1243"> <thead> <tr> <th>污染物</th> <th>迁扩建前* (现有工程)</th> <th>本次迁扩建 (本项目)</th> <th>“以新带老” 削减量</th> <th>迁扩建后 (总体工程)</th> <th>增减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VOCs</td> <td>0.011</td> <td>0.0011</td> <td>0</td> <td>0.011</td> <td>0</td> </tr> </tbody> </table> <p>项目生活污水纳入潮连污水处理厂处理，不建议另外分配总量。</p> <p>项目最终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由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核定和分配的总量控制指标进行控制。</p>	污染物	迁扩建前* (现有工程)	本次迁扩建 (本项目)	“以新带老” 削减量	迁扩建后 (总体工程)	增减量	VOCs	0.011	0.0011	0	0.011	0
污染物	迁扩建前* (现有工程)	本次迁扩建 (本项目)	“以新带老” 削减量	迁扩建后 (总体工程)	增减量								
VOCs	0.011	0.0011	0	0.011	0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  
环境  
保护  
措施

项目租用已建成的厂房进行建设，不需新建建筑物，施工期的主要内容是设备安装和室内装修。

项目施工期装修阶段将产生少量无组织排放的装修废气，主要来自各类油漆及装饰材料，主要污染物为苯、甲苯、甲醛等。由于装修阶段周期短、作业点分散，因此该股废气的排放周期短，也较分散。故装修期间建设单位应在装修阶段加强室内通风，同时采用在装修材料的选择上，严格选用环保安全型材料，如选用不含甲醛或甲醛含量较低的黏胶剂、三合板、贴面板等，不含苯或苯含量低的稀料、环保油漆、石膏板材等，减少装修废气的排放，提高装修后的空气质量。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应保证室内空气的良好流通。经采取上述防治措施加上场地周围扩散条件较好，装修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项目施工废弃材料在堆放和运输过程中，如不妥善处置，则会阻碍交通，污染环境。施工固废受雨水冲刷时，有可能夹带施工场地上水泥、油污等污染物进入水体，造成水体污染。因此，建设单位必须按照 2005 年建设部 139 号令《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向城市市容卫生管理部门申报，妥善弃置消纳。

为减少废弃材料在堆放和运输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应切实采取如下措施：

①施工单位必须严格执行《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好废弃材料排放的手续，获得批准后方可在指定的受纳地点妥善弃置消纳，防止污染环境。

②遵守有关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规定，车辆运输散物料和废弃物时，必须密闭、包扎、覆盖，不得沿途漏撒；运载土方的车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按指定路段行驶。

③对施工期间产生的建筑垃圾进行分类收集、分类暂存，能够回收利用的尽量回收综合利用，以节约资源、减少运输量。

④对建筑垃圾要进行收集并固定地点集中暂存，尽量缩短暂存的时间，争取日产日清。同时要做好建筑垃圾暂存点的防护工作，避免风吹、雨淋散失或流失。

⑤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和统一集中处置。

⑥施工单位不准将各种固体废物随意丢弃和随意排放。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但建筑施工期造成的影响是局部的、短暂的，会随着施工结束而消失。

## 一、废气

### 1、污染源分析

#### (1) 印刷有机废气

项目使用胶印油墨进行印刷图案字体，胶印油墨在使用过程中可能会挥发出一定的有机废气，根据印刷行业排放标准（国家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选用总 VOCs 和 NMHC 作为污染物控制项目。

项目拟对印刷车间进行密闭负压收集，预计收集效率为 90%，二级活性炭吸附对有机废气的处理效率为 90%计，经处理后通过排气筒 DA001 排放。

#### (2) 粘盒有机废气

项目使用水性白胶浆进行粘盒，水性白胶浆在使用过程中会挥发出一定的有机废气，选用 NMHC 作为污染物控制项目。

项目拟在粘盒工位上设置抽风集气罩收集后与印刷废气汇合通过一套“水喷淋+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处理后高空排放。根据《广东省工业源挥发性有机物减排量核算方法(2023 年修订版)》，预计收集效率为 30%，二级活性炭吸附对有机废气的处理效率为 90%计，经处理后通过排气筒 DA001 排放。

项目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见下表。

表 4-1 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过程表

工序	污染物项目	核算方法	污染物产生量 (t/a)
印刷	非甲烷总烃	根据企业提供的胶印油墨中含有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 含量为 0.4%，项目胶印油墨年使用量为 1.5t/a。	0.006
粘盒	非甲烷总烃	根据企业提供的水性白胶浆中含有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 含量为 33g/L，密度接近 1g/cm <sup>3</sup> ，项目水性白胶浆年使用量为 0.4t/a。	0.013

表 4-2 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表

工序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排放废气量 m <sup>3</sup> /h
			产生废气量 m <sup>3</sup> /h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印刷、粘盒	DA001	非甲烷总烃	8000	0.5	0.009	0.004	8000
	无组织		/	/	0.010	0.004	/

集气罩所需风量计算：

注：根据《大气污染控制工程》（第三版）中集气罩风量计算公式：

$$Q=0.75 (10x^2+A) \times V_x$$

式中：Q——集气罩风量，m<sup>3</sup>/s；

X——污染物产生点至罩口的距离，m，本项目取 0.5m；

A——罩口面积，m<sup>2</sup>

V<sub>x</sub>----最小控制风速，m/s，本项目污染物放散情况为以很缓慢的速度放散到相当平静的空气中，一般取 0.25~0.5m/s，本项目取 0.5m/s 较为合理。

项目粘盒工位 1 个，拟设集气口的面积约为 0.8m×0.5m，可计算得出单个集气口的风量为 1.09m<sup>3</sup>/s，即 3915m<sup>3</sup>/h。

密闭车间所需风量计算：

**表 4-6 密闭车间风量计算**

收集区域	面积 (m <sup>2</sup> )	高度 (m)	换气次数要求 (次/h)	风量需求 (m <sup>3</sup> /h)	设计风量	备注
印刷	90	2.5	12	2700	/	原有

综上，本项目有机废气治理设施所需风量为 6615m<sup>3</sup>/h，考虑风量损失，应配套 8000m<sup>3</sup>/h 以上的废气治理设施。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见下表。

**表 4-3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主要排放口					
1	DA001	非甲烷总烃	0.1	0.0004	0.001
主要排污口合计		非甲烷总烃			0.001

**表 4-4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物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1	/	印刷、粘盒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通风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10mg/m <sup>3</sup> 监控点处 任意一次浓度值 30mg/m <sup>3</sup>	0.010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非甲烷总烃		0.010	

**表 4-5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非甲烷总烃	0.011

项目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汇总见下表。

**表 4-6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汇总表**

编号及名称	高度	内径	温度	类型	地理坐标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气筒 DA001	15m	0.6m	25°C	一般排放口	E113.132975°	N22.621493°	NMHC 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总 VOCs 执行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_815-2010)表 2 排气筒 VOCs 排放限值中平版印刷(不含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 II 时段

**表 4-7 本次项目大气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ug/m <sup>3</sup>	非正常排放速率/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印刷	收集处理设施失效	非甲烷总烃	0.5	0.004	2	1×10 <sup>-7</sup>	停工检修

注：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完全失效的发生频率很小，事故通常由于管道破损导致，年发生频次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E 的表 E.1 泄漏频率表中内径>150mm 的管道全管径泄漏的泄漏频率。

## 2、治理设施分析

项目设置集气罩尽可能靠近污染源，同时废气的总设计风量较大，远小于理论所需风量（具体计算见下表 4-3），可使集气口呈负压，气流均向集气罩移动，同时建设单位加强生产过程对废气治理设施的收集管理，预计集气罩收集效率为 90%。

根据《挥发性有机物排污费征收细则》中 VOCs 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状况的去除效率固定床活性炭吸附为 30~90%。本次按一次活性炭吸附有机物的去除效率为 70%计。则本项目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脱模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效率可到 90%以上。同时对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印刷工业》(HJ1066—2019)中印刷的废气治理可行技术，项目采用的治理设施属于所列的可行技术。故本项目采用的废气治理设施具有可行性。

**表 4-8 本次项目废气治理设施可行性对照表**

工序	污染物项目	污染防治设施名称及工艺	治理效率	排污许可技术规范可行技术	是否可行技术
印刷	挥发性有机物 (<1000mg/m <sup>3</sup> )	过程控制：集气罩（局部有效收集）	收集 90%	治理设施：活性炭吸附（现场再生）、浓缩+热力（催化）氧化、直接热力（催化）氧化、其他	是
		治理设施：水喷淋+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	处理 90%		

### 3、达标排放分析

由表 4-2 分析可得，项目有机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通过 DA001 排气筒排放，NMHC 可符合《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总 VOCs 可符合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_815-2010）表 2 排气筒 VOCs 排放限值中平版印刷（不含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 II 时段，臭气浓度可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废气经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量较小，预计厂界总 VOCs 可达到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_815-2010）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臭气浓度可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新扩改建限值；厂区内 NMHC 可达到《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 4、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超标项目为 O<sub>3</sub>；项目与周边环境敏感点的距离较远，距厂界最近的大气环境敏感点为 315 米沙头村；项目采取的废气治理设施为可行技术，废气经收集处理后可达标排放，预计对周边环境敏感点和大气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 二、废水

### 1、污染源分析

（1）生活污水：项目员工共 10 人，不在厂内住宿。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 第 3 部分：生活》（DB44/T1461.3-2021）中办公楼（无食堂和浴室中先进值）的生活用水系数为 10m<sup>3</sup>/(人·a)，则本项目生活用水为 100t/a，排水系数按 90%计算，则生活污水排水量约为 90t/a。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以及潮连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的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进入潮连污水处理厂深度

处理，尾水排入小海河。

项目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见下表。生活污水水质参考《社会区域环境影响评价手册》中住宅（厕所）为 COD<sub>Cr</sub>300~360 毫克/升、BOD<sub>5</sub>200~260 毫克/升、SS250 毫克/升。

表 4-9 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表

工序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 h/a
				产生废水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废水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办公生活	卫生间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90	320	0.029	90	250	0.023	2400
			BOD <sub>5</sub>	90	200	0.018	90	120	0.011	2400
			SS	90	250	0.023	90	200	0.018	2400
			氨氮	90	15	0.001	90	15	0.001	2400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见下表。

表 4-10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 (kg/d)	年排放量/ (t/a)
1	DW001	COD <sub>Cr</sub>	250	0.077	0.023
		BOD <sub>5</sub>	120	0.037	0.011
		SS	200	0.060	0.018
		氨氮	15	0.003	0.001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sub>Cr</sub>			0.023
		BOD <sub>5</sub>			0.011
		SS			0.018
		氨氮			0.001

表 4-11 生活污水排放口基本情况汇总表

编号及名称	类型	地理坐标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DW001	生活污水排放口	E113.132650°	N22.622100°	间接排放	潮连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潮连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

(2) 喷淋废水

本项目有机废气处置设施包含水喷淋净化装置，水喷淋是喷淋器喷射成水雾状，当含尘烟气在通过水雾状空间时，因尘粒与液滴之间的碰撞、拦截和凝聚作用，尘粒会随液滴降落下来，喷淋水可循环使用。另由于废气中含有少量有机废气，其可能溶于水溶液中，为确保废气处理效率，项目拟3个月更换一次喷淋用水。

印刷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处理设置喷淋塔进行处理。喷淋塔尺寸为 $\Phi 3200 \times H1500$ ，循环水泵流量为 $24\text{m}^3/\text{h}$ ，喷淋塔下部设循环水池，水池大小约为3~4min循环水量，约 $1.5\text{m}^3$ 左右。项目年工时间为2400小时，喷淋用水循环使用，循环过程中水量会有所损失，定期补充喷淋用水。参照《工业循环冷却水处理设计规范》（GB/T50050-2017）可知，喷淋塔运行过程中补充水量约占循环水量的3%，则项目喷淋塔用水补充水量为 $1728\text{m}^3/\text{a}$ 。考虑到喷淋水中有机物的不断积累，计划将水喷淋装置中的循环回用喷淋水每季度更换一次，则总更换水量为 $1.5 \times 4 = 6\text{m}^3/\text{a}$ 。建设单位拟将该部分废水交由具有相关零散废水处理资质单位处理。

建设单位应做好对喷淋废水的临时贮存管理，在生产中设置管道和收集桶对该废液进行临时存放，拟设置的带刻度线的收集桶共为 $2\text{m}^3$ 。并定期检查是否泄漏，同时设立一般固废间，固废间内做好防渗漏防雨淋的措施，避免雨水和生活污水进入。将其包装严实贮存于固废间内，并与相关的污水处理公司签订协议，由其定期清运处理，一般清运周期为1月/次，最长不得超过2个月。废液的运输由相关资质单位负责，运输人员应做到持证上岗，同时指定运输路线，尽量避开居民区等敏感点。

项目喷淋废水的产生量为 $6\text{t}/\text{a}$ ，可符合《江门市区零散工业废水第三方治理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江环函[2019]442号）排放废水量小于或等于50吨/月、不包括生活污水、餐饮业污水，以及危险废物的生产废水要求。同时本项目应①于每年年初将当年的转移管理计划和合同报送属地生态环境部门。②发生转移后，次月5日前零散工业废水产生单位将上月的废水转移处理情况表报送属地生态环境部门。③需如实填写转移联单，制作转移记录台账，并做好台账档案管理。

## 2、达标排放分析

项目生活污水依托潮连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潮连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纳入潮连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排放的污水性质为一般生活污水，不含其它有毒污染物，经项目内化粪池预处理后，符合潮连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类型的要求，因此，项目排放的生活污水对市政污水管道和污水处理厂的构筑物不会有特殊的腐蚀和影响，同时



不会影响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江门市潮连污水处理厂选址于江门市蓬江区豸冈白鹤沙地段，服务范围包括潮连岛内所有产生的生活污水。污水处理总规模为 1.5 万 t/d（一期规模为 0.5 万 m<sup>3</sup>/d，二期设计规模为 1 万 m<sup>3</sup>/d），一期采用“曝气生物滤池 BAF”的废水处理工艺，二期工程采用“预处理+A2/O+沉淀池+滤布滤池+紫外线消毒”的废水处理工艺，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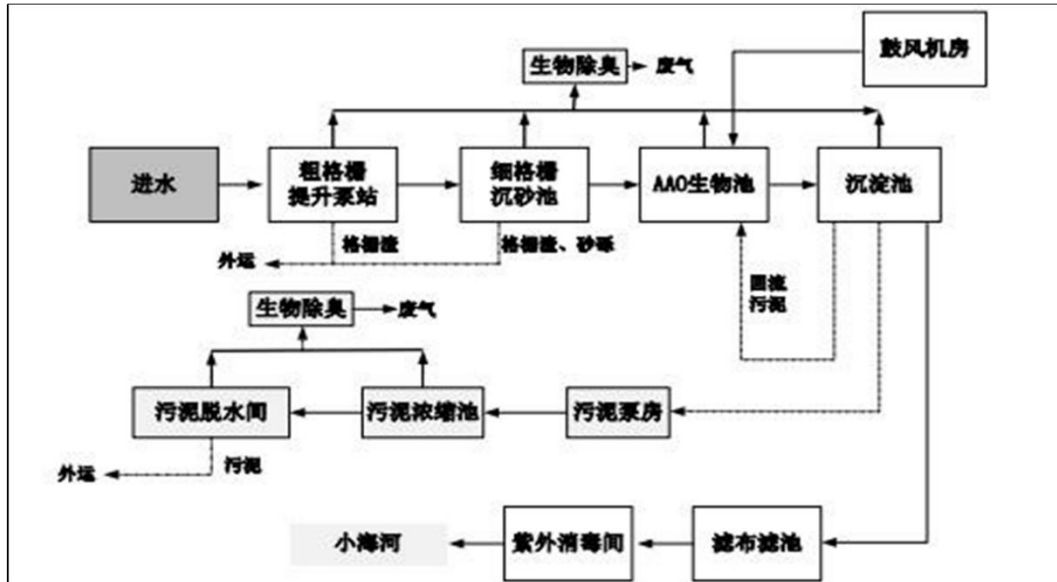


图 4-1 潮连污水处理厂现有一期工程污水处理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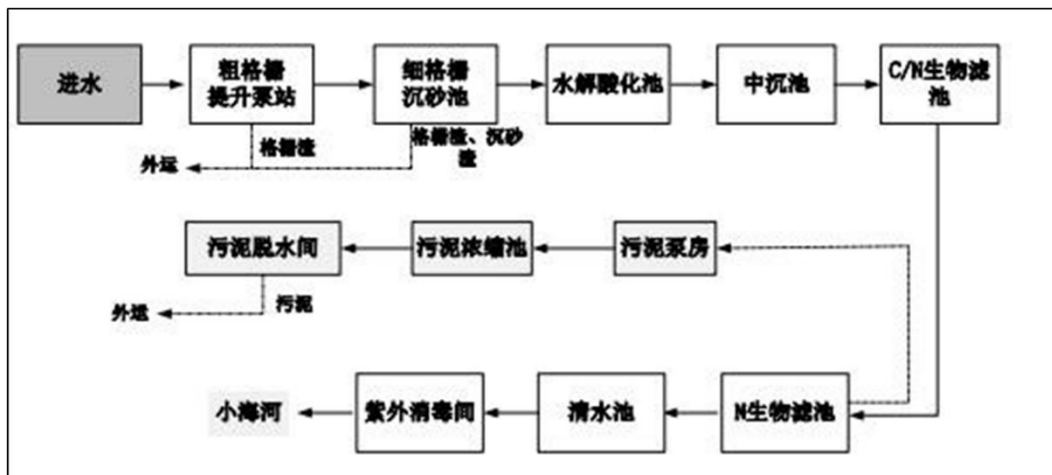


图 4-2 潮连污水处理厂现有二期工程污水处理工艺

潮连污水处理厂出水可稳定达到经处理出水可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的较严者，排入小海河。目前截污管网已覆盖本项目所在区域，在管网接驳衔接性上具备可行性。目前潮连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为 1.5 万 m<sup>3</sup>/d，迁扩建后项目的废水排放量为 0.3m<sup>3</sup>/d，仅占污水厂处理能力的 0.00002%，因此潮连污水处理厂具有富余能力处理本项目

的废水。

### 3、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预计可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以及潮连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的较严者后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进入小海河。不会对周边地表水环境造成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 三、噪声

### 1、污染源分析

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人员作业、车辆装卸和胶印机等生产设备噪声，源强在 60~80dB(A) 之间。项目噪声污染源源强核算见下表。

表 4-12 噪声污染源源强核算表

工序	装置	噪声源	声源类型 (频发、偶发等)	噪声源强	降噪措施	降噪效果 dB(A)	噪声排放值	排放时间 h/a
				噪声值 dB(A)			工艺	
印刷	印刷机	设备运行	频发	60~75	距离衰减 建筑阻隔	25	≤60	2400
裱纸	裱纸机	设备运行	频发	60~75				
切纸	切纸机	设备运行	频发	60~75				
啤纸	啤机	设备运行	频发	60~75				
/	空压机	设备运行	频发	70~80				
废气治理	废气设施	设备运行	频发	70~80				

### 2、治理设施分析

#### ①合理布局，重视总平面布置

尽量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厂房中间，远离厂界，厂界四周设置绿化带、原料堆放区，利用绿化带及构筑物降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利用围墙等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的传播，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②防治措施

厂房内墙使用铺覆吸声材料，以进一步削减噪声强度；必要时可在靠近环境敏感点一侧的围墙上设置声屏障，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③加强管理

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噪声，同时确保环

保措施发挥最有效的功能；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严禁抛掷器件，器件、工具等应轻拿轻放，防止人为噪声；汽车进出厂区严禁鸣号，进入厂区低速行驶。

④生产时间安排

尽可能地安排在昼间进行生产，若必须在夜间进行生产，应控制夜间生产时间，特别是应停止高噪声设备生产，以减少噪声影响，同时还应减少夜间交通运输活动。

3、达标排放和环境影响分析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后，可以大大减轻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预计厂界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油墨渣、废油墨桶、废抹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废纸）、生活垃圾。

1、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油墨渣、废油墨桶、废抹布、废板等交有资质危废商回收处理。

**表 4-13 废活性炭计算**

设备名称	吸附有机废气	所需活性炭量	风量	空塔气速	设计横截面积	填料厚度	活性炭堆积密度	活性炭填充量（两级）	更换次数	更换活性炭量	产生废活性炭
	t/a	t/a	m³/s	m/s	m²	m	kg/m³	t	次/年	t/a	t/a
TA001	0.008	0.056	2.22	1.1	2.02	0.5	500	1	1	1	1.017

根据《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工业源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减排量核算方法的通知》（粤环函〔2023〕538号）中表 3.3-3，蜂窝炭对有机废气的吸附比例建议取值 15%；蜂窝状活性炭风速<1.2m/s。活性炭层装填厚度不低于 300mm，蜂窝活性炭碘值不低于 650mg/g。故本次按蜂窝炭对有机废气的吸附 15%。

企业须根据管理台账和近年产生计划，制订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台账应如实记载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利用、贮存、处置、流向等信息，以此作为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的编制依据。产生的危险废物实行分类收集后置于贮存设施内，贮存时限一般不得超过一年，并设专人管理。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必须依法设置相应标识、警示标志和标签，

标签上应注明贮存的废物类别、危害性以及开始贮存时间等内容。企业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报批和依法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通过信息系统登记转移计划和电子转移联单。企业还需健全产生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包括落实危险废物产生信息公开制度，建立员工培训和固体废物管理员制度，完善危险废物相关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和完善突发危险废物环境应急预案，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贮存危险废物的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  cm/s），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  cm/s），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2、一般工业废物：废纸，该废物属于一般固体废物，交资源回收商回收。

3、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

对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废物、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集、临时储存。加强对工业废物的管理，设置专门的危废暂存区，地面设置防漏裙脚或储漏盘，远离人员活动区场所，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等。

项目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以及储存、利用和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4-13 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过程表**

工序	污染物项目	核算方法	污染物产生量 (t/a)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见上文计算。	1.017
印刷	废纸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边角料及不合格品，约 2t/a。	2
印刷	废油墨桶	项目胶印油墨用量为 1.5t/a，包装规格为 20kg/桶，则产生量约 75 个/a，每个约 0.5kg；则产生量约 0.0375t/a；	0.0375
印刷	废抹布	项目胶印机无需进行清洗，只需定期使用刮刀或抹布清理胶印机上的废油墨渣，根据企业的估算，废抹布产生量约为 0.1t/a。	0.1
印刷	废板	项目每批次生产更换后，相应的印版也需更换，产生的废版约 1 吨/年	1
印刷	废油墨	项目胶印机无需进行清洗，只需定期使用刮刀或抹布清理胶印机上的废油墨，根据企业的估算，产生量约为 0.05t/a。	0.05
员工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系数按 0.5kg/人·d 估算，项目共有员工 10 人。	1.5

**表 4-14 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表**

工序	装置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产生情况	处置措施	最终去向
----	----	--------	------	------	------	------

				产生量 (t/a)	方法	处置量 (t/a)	
废气处理	活性炭吸附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1.017	有资质危废单位回收	1.017	有资质危废单位回收
印刷	胶印机	废油墨桶	危险废物	0.0375	有资质危废单位回收	0.0375	有资质危废单位回收
印刷	胶印机	废抹布	危险废物	0.1	有资质危废单位回收	0.1	有资质危废单位回收
印刷	胶印机	废油墨	危险废物	0.05	有资质危废单位回收	0.05	有资质危废单位回收
印刷	胶印机	废板	危险废物	1	有资质危废单位回收	1	有资质危废单位回收
员工办公生活	/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1.5	环卫部门清运	1.5	环卫部门
/	/	废纸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2	资源回收商回收	2	资源回收商

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2024 版)》、《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 第 43 号),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见下表。

表 4-15 固体废物汇总表

固体废物名称	类别	代码	产生量 (吨/年)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暂存措施	处置措施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1.017	活性炭吸附	固态	废活性炭	VOC	1次/年	T	危废暂存区	有资质危废单位回收
废油墨桶	HW49	900-041-49	0.0375	印刷使用	液态	桶、废油墨	废油墨	1次/年	T/In		
废抹布	HW49	900-041-49	0.1	印刷使用	液态	棉布、油墨	废油墨	1次/年	T/In		
废油墨	HW12	900-299-12	0.05	印刷使用	液态	废油墨	废油墨	1次/年	T		

废板	HW16	900-019-16	1	印刷	液态	CTP版、废油墨	废油墨	1次/年	T/In		
废纸	SW17	900-00SS-17	2	生产	固态	纸皮	/	每天	/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	环卫部门清运
生活垃圾	/	/	1.5	员工办公生活	固态	/	/	每天	/	生活垃圾集中点	环卫部门清运

表 4-16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

贮存场所 (设施) 名称	危险废物 名称	危险废物 类别	危险废物 代码	位置	占地 面积	贮存 方式	贮存 能力	贮存 周期
危废暂存区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危废间	10m <sup>2</sup>	袋装	2t	1年
	废油墨桶	HW49	900-041-49			桶装	4t	1年
	废抹布	HW49	900-041-49			桶装	1t	1年
	废油墨	HW12	900-299-12			桶装	1t	1年
	废板	HW16	900-019-16			袋装	2t	1年

通过采取上述处理处置措施，项目固体废物可达到相应的卫生和环保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 五、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生产单元全部作硬底化处理，原料区、危废暂存区作防腐防渗处理，不抽取地下水，不向地下水排放污染物，基本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正常情况下不会发生土壤和地下水污染。

当发生物料泄漏时会先在车间内形成液池，且泄漏情况下地面会形成明显的渍迹，员工

在日常检查过程中容易发现处理；车间已地面硬化，危废间及原料储存区做防渗措施，故垂直下渗污染土壤和地下水的可能性较小。若不能及时清理，并且假设在最不利情况下防渗层破损，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污染物垂直下渗，先进入土壤，渗入地下水。渗层破损的渗入速度非常缓慢，当渗入土壤时，及时清理土壤，可使地下水免受污染。

## 六、环境风险

**物质危险性：**项目涉及机油属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 B 所列的危险物质，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活性炭、废油墨渣、废油墨桶、废抹布危险特性为毒性。

**生产系统危险性：**危险物质发生泄漏及火灾事故；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导致事故排放。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C 对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进行计算，计算得本项目 Q<1。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计算如下：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表 B.1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以及表 B.2 其他危险物质临界量推荐值进行取值。

表 4-17 项目 Q 值计算表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qn/t	临界量 Qn/t	该种危险物 Q 值	临界量依据
胶印油墨	/	0.3	50	0.006	HJ169-2018 表 B.2 (1)
废活性炭 (HW49)	/	1.017	50	0.02034	HJ169-2018 表 B.2 (1)
废油墨桶 (HW49)	/	0.0375	50	0.00075	HJ169-2018 表 B.2 (1)
废抹布 (HW49)	/	0.1	50	0.002	HJ169-2018 表 B.2 (1)
废油墨 (HW12)	/	0.05	50	0.001	HJ169-2018 表 B.2 (1)
废板 (HW16)	/	1	50	0.02	HJ169-2018 表 B.2 (1)
项目 Q 值Σ				0.05009	

注：（1）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急性毒性初筛》（GB 5085.2—2007），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固体废物，属于危险废物：①经口摄取：固体  $LD_{50} \leq 200\text{mg/kg}$ ，液体  $LD_{50} \leq 500\text{mg/kg}$ ；②经皮肤接触： $LD_{50} \leq 1000\text{mg/kg}$ ；③蒸气、烟雾或粉尘吸入： $LC_{50} \leq 10\text{mg/L}$ 。危险特性为毒性的危险废物毒性临界量参考健康危险毒性物质（类别 2，类别 3）的推荐临界量 50 t。

表 4-18 环境风险类型及防范措施

风险源	危险物质	风险类型	影响途径	风险防范措施
危废暂存区	废活性炭、废油墨、废油墨桶、废抹布、废板	泄漏、火灾	危险废物发生泄漏，泄漏污染土壤、地下水，或可能由于恶劣天气影响，导致雨水渗入等	储存危险废物必须严实包装，储存场地硬底化，设置漫坡围堰，储存场地选择室内或设置遮雨措施
原料区	胶印油墨	泄漏、火灾	物料发生泄漏并引发火灾，泄漏物污染土壤、地下水，或火灾引发的次生污染事故	储存原料必须严实包装，储存场地硬底化，设置漫坡围堰，储存场地选择室内或设置遮雨措施，同时设置灭火器、消防沙等应急物资，并加强人员检查管理
废气收集处理设施	/	事故排放	设备故障，或管道损坏，会导致废气未经有效收集处理直接排放，污染周边大气环境	加强废气处理设施检修维护，根据设计要求定期更换活性炭；当废气处理系统故障时，应立刻停止生产，并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

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主要有废活性炭、废油墨渣、废油墨桶、废抹布、废板等，最大储存量远小于临界量。项目潜在的危险、有害因素有泄漏、火灾、爆炸、废气事故排放事故。建设单位对影响环境安全的因素，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制订事故应急处置措施，将能有效地防止事故排放的发生；一旦发生事故，依靠事故应急措施能及时控制事故，防止事故的蔓延。只要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制度，加强环保、安全管理，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将环境风险影响控制在可以接受的范围内。

## 七、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 (1) 环境管理

本项目运行期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必须通过环境保护措施来减缓和消除不利的环境影响。为了保证环保措施的切实落实，使项目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得以协调发展，必须加强环境管理，使项目建设符合国家要求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和环境建设的同步规划、同步发展和同步实施的方针。

为使企业投入的环保设施能正常发挥作用，对其进行科学有效的管理，企业需设专人负责日常环保管理工作，定期对全厂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强化对环保设施运行的监督，建立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维修等技术档案，确保环保设施处于正常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连续达标。按“三同时”原则，各项环境治理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 (2) 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印刷工业》（HJ1066—2019），本项目建成后生产运行阶段落实以下环境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 4-19 环境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排气筒 DA001	非甲烷总烃	半年/次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 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总 VOCs		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_815-2010））表 2 排气筒 VOCS 排放限值中 平版印刷（不含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 刷）、柔性版印刷 II 时段标准限值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厂界上下风 向	总 VOCs	1 年/次	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_815-2010））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1 年/次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项目四周边 界	等效连续 A 声 级	每季度一 次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 类标准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废气排气筒 DA001	非甲烷总烃	印刷有机废气经收集后经水喷淋+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后通过15米排气筒排放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总 VOCs		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_815-2010)表2排气筒VOCS排放限值中平版印刷(不含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柔性版印刷II时段标准限值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
	厂界无组织排放	总 VOCs	加强通风	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_815-2010)表3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臭气浓度	加强通风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
	厂房外无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加强通风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A.1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潮连污水处理厂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潮连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	
	喷淋废水	交由具有零散废水处理资质单位处理	/	
声环境	噪声(生产设备)	隔声、消声措施;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隔声等措施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电磁辐射	无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交给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包装材料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本项目产生废活性炭、废油墨桶、废版、废抹布、废油墨渣和废机油等危险废物,统一收集,暂存于危废仓,建设单位统一收集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p>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p>	<p>土壤防治措施：①危险废物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处理处置，严禁随意倾倒、丢弃，建设单位及时联系危废单位回收，在危废处理单位未回收期间，应集中收集，专人管理，集中 贮存，各类危险废物按性质不同分类进行贮存。危废暂存处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贮存场所要防风、防雨、防晒，并设计建造径流疏导系统、泄漏液体收集装置，避开化学品仓库，基础必须防渗。②定期检修污水处理系统，防止污水系统故障导致未达标废水泄漏。③加强生产管理，减少废气的有组织和无组织排放，以减少废气污染物通过 大气沉降落在地面，污染土壤。建设单位必须确保废气收集系统和净化装置的正常运行，并达到本评价所要求的治理效果，定期检查废气收集装置、净化装置、排气筒；若废气收集系统和净化装置发生故障或效率降低时，建设单位必须及时修复，在未修复前必须根据故障情况采取限产或停产措施</p>
<p>生态保护措施</p>	<p>/</p>
<p>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p>①储存危险废物必须严实包装，储存场地硬底化，设置漫坡围堰，储存场地选择室内或设置遮雨措施； ②加强废气处理设施检修维护，根据设计要求定期更换活性炭；当废气处理系统故障时，应立刻停止生产，并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p>
<p>其他环境管理要求</p>	<p>/</p>

## 六、结论

综上所述，江门市汇殷印刷有限公司年产彩盒 250 万个、标签贴纸 50 万张迁扩建项目可符合产业政策、“三线一单”及相关环保法律法规政策、国土规划及环保规划的要求。

项目建成后，生产运行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项目拟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行，可有效控制减少污染物的排放，确保各类污染物排放满足相应的国家及地方排放标准要求。

建设单位必须严格遵守“三同时”的管理规定，完成各项报建手续，认真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尽一切可能确保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不因本项目的建设而受到不良影响，建成后须经环境保护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投入使用后应加强对设备的维修保养，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则项目建成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是可以接受的。

从环境保护的角度看，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评价单位:

项目负责人:

审核日期:

2024.11.14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 t/a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水	排水量	90	/	0	90	90	90	0
	COD	0.023	/	0	0.023	0.023	0.023	0
	氨氮	0.001	/	0	0.001	0.001	0.001	0
废气	有机废气	0.011	/	0	0.011	0.011	0.011	0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1.017	/	0	1.017	1.017	1.017	0
	废油墨桶	0.0375	/	0	0.0375	0.0375	0.0375	0
	废抹布	0.1	/	0	0.1	0.1	0.1	0
	废油墨	0.05	/	0	0.05	0.05	0.05	0
一般固体废物	废纸	2	/	0	2	2	2	0
生活垃圾		1.5	/	0	1.5	1.5	1.5	0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